

项目名称：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城南、金塘、
镇盛、公馆、新坡、羊角、鳌头、袂花片区）
工程预算编制服务

采购需求书

采购人（盖章）：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日期：2025年10月31日



一、项目名称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城南、金塘、镇盛、公馆、新坡、羊角、鳌头、袂花片区）工程预算编制服务。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取得合法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三、工作依据

1. 国家、省、市有关的建设文件、法令、法规及有关规定；
2. 项目概算审定报告、施工图等相关资料。

四、服务内容

对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城南、金塘、镇盛、公馆、新坡、羊角、鳌头、袂花片区）提供工程预算编制服务。

五、项目预算和报价要求

本项目服务费用暂不作评估与测算。

1. 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城南、金塘、镇盛、公馆、新坡、羊角、鳌头、袂花片区）经茂名市茂南区投资审核中心审定，项目概算总价为9766.53万元，其中以预算编制费概算审定价23.45万元作为本次报价最高限价。

2. 本次报价以服务费整体包干价形式进行，报价不得 $\geq$ 23.45万元，投标人对于本项目所描述的工作任务进行报价，并报出确定金额。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交通费、差旅费、利润、税金等。

3. 需提交的报价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中信用查询记录、符合要求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报价表、联系人及电话等。

4. 报价资料密封装好，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报名时间截止前，送（寄）到茂名市茂南区油城三路319号三楼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339室收，联系电话0668-2827166。

六、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七、其他

其他事宜以签订合同条款为准。